

**2025 年度中央对地方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绩效自评报告
(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广东省)**

一、绩效目标情况

区域绩效目标：支持普通国道建设 648.7 公里、支持国家公路安全提升项目 4 个、支持国家公路灾害防治工程项目 7 个、支持国家公路长大桥隧（桥隧群）结构监测系统 7 个、支持国家公路四、五类桥梁（隧道）及旧桥改造项目 22 个、支持内河航道建设项目 2 个、支持沿海港口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 个、支持综合客运枢纽建设项目 1 个、支持普通国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2 个；公路应急抢通抢通公路阻断数（处）235；支持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 2 个、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个数 ≥ 1 （广州）、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个数 ≥ 1 （珠海）、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个数 ≥ 6 （广州）、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个数 ≥ 2 （珠海）；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公路里程 1100 公里、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水路里程 350 公里。

二、绩效完成情况

(一) 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分析。本次绩效自评的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 602,642 万元。2024 年底，我省以粤财综〔2024〕77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第一批）209,012 万元，用于国道建设、国家公路四、五类桥梁（隧道）及旧桥改造、沿海港口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等；粤财综〔2025〕6 号安排 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第一批）10,000 万元，用于内河航道建设；粤财综〔2025〕20 号下达 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第二批）323,510 万元，用于支持国道建设、国家公路四、五类桥梁（隧道）及旧桥改造、安全提升工程、灾害防治工程、内河航道建设、综合客运枢纽建设等；粤财综〔2025〕35 号下达 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第五批）2,000 万元，用于公路应急抢通；粤财综〔2025〕36 号下达 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第四批）44,000 万元，用于支持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粤财综〔2025〕45 号下达 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第七批）14,120 万元，用于支持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

2. 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省财政累计转移支付 602,642 万元，资金合计支出 287,444.25 万元，资金支出率 47.70%。

(二)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严格落实交通运输重点项目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二是强化工作合力，加强跟踪督导，推进预算执行；三是加强项目组织实施，强化资金监管。

(三) 区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区域绩效目标：支持普通国道建设 648.7 公里、支持国家公路安全提升项目 4 个、支持国家公路灾害防治工程项目 7 个、支持国家公路四、五类桥梁（隧道）及旧桥改造项目 22 个、支持内河航道建设项目 2 个、支持沿海港口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 个、支持综合客运枢纽建设项目 1 个、支持普通国道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2 个；公路应急抢通抢通公路阻断数 235 处；支持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 2 个、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个数 ≥ 1 （广州）、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个数 ≥ 1 （珠海）、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个数 ≥ 6 （广州）、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个数 ≥ 2 （珠海）；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公路里程 1100 公里、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水路里程 350 公里。我省 2025 年度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

金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公路水路建设：

一是支持普通国道建设 648.7 公里，2025 年度我省支持普通国道建设 648.7 公里；二是支持国家公路安全提升项目 4 个，2025 年度我省支持国家公路安全提升项目 4 个；三是支持国家公路灾害防治工程项目 7 个，我省已支持公路灾害防治工程项目 7 个；四是支持国家公路长大桥隧（桥隧群）结构监测系统 7 个，我省支持国家公路长大桥隧（桥隧群）结构监测系统 7 个；五是支持国家公路四、五类桥梁及旧桥改造 22 座，我省支持国家公路四、五类桥梁及旧桥改造项目 22 座；六是支持内河航道建设项目 2 个，我省已支持建设北江航道扩能升级上延工程、顺德水道航道扩能升级工程；七是支持沿海港口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7 个，我省支持沿海港口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7 个；八是支持综合客运枢纽建设 1 个，重点项目资金用于支持广州市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项目建设；九是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个数 ≥ 1 （广州）、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个数 ≥ 1 （珠海），广州市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 6 个，珠海市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 2 个；十是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个数 ≥ 6 （广州）、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个数 ≥ 2 （珠海），广州市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 9 个，珠海市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 2 个；十一是开展公路数字化转型升级 1100 公里，我省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公路里程 1100 公里；十二是开展水路数字化转型升级 350 公里，我省实际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水路里程 350 公里。

公路应急抢通：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 2000 万元支持我省韶关、河源、惠州、江门、阳江、茂名、肇庆、清远等市公路灾害修复、灾毁抢修保通，累计支付 173.1 万元。

水路应急抢通：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 877 万元支持我省对东江、石湾大桥浅段、泥湾门水道、北江浅段等航段进行疏浚，对东平水道思贤滘口灯塔、泥湾门水道航标进行改造，对北江整治建筑物进行维护，补充一批珠三角高等级航道备用航标。累计支付 877 万元，资金支付率 100 %。

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我省已在广州、珠海市实施建设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项目，广州市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 6 个，珠海市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 2 个。

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一是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公路里程 1100 公里，我省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公路里程 1100 公里，项目 19 个；二是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水路里程 350 公里，我省实际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水路里程 350 公里，项目 2 个。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广东省交通运输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出席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开幕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十三届六次、七次、八次全会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和交通运输部要求，积极践行“开路先锋”使命，开展交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聚焦强通道、强网络、强枢纽，加快建设交通强省。省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顺利完成，交通基础设施发展水平和运输服务能力持续走在全国前列。

公路水路建设：我省召开加快交通强省建设大会，制定广东省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县域交通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 年我省交通有效投资建设稳步推进。公路水路完成投资 2,034.6 亿元，完成省重大办下达公路港航重点项目投资 1,476.6 亿元。

我省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 102 项重大工程的 25 个公路港航具体项目全部开工建设。11 个公路水运项目通过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获得资金支持 135.5 亿元。普通国省道完成建设约 428 公里。港口航道建成 13 项，新开工广州港南沙港区五期、汕头港广澳港区三期等 21 项；服务“百千万工程”和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取得新成效。围绕“百千万工程”初见成效，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提升粤东粤西粤北出省通道以及县城通乡镇、通产业园区、通高速公路出入口等通达水平；持续开展公路水路铁路风险隐患系统性整治，开展工程设计回溯、质量回溯，推进干线公路结构物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构建“1+34+N”三级应急力量体系，对较高以上风险路段和较大以上涉灾隐患点实行“三级包保”，有效应对“桦加沙”等多轮台风和强降雨影响。

公路、水路应急抢通：

我省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制定并面向社会发布安全生产权责清单，接受社会监督。基础设施本质安全水平不断提升。开展全省公路水路风险隐患拉网式排查，做到闭环整治。推进干线公路结构监测系统建设，标本兼治提升交通基础设施规划、设计、施工、养护、管理水平。推动出台高速公路异常停车安全防范“五快机制”，构建省级视频云平台。着力提升港口水运安全水平，建设港口重大危险源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应急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建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装备物资应急广东清远储备中心，布局建设省级应急抢险物资储备中心，成功应对“山竹”“摩羯”“麦德姆”等多轮强台风和强降雨影响。

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

2025 年，广州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项目均达成了既定绩效目标。实施期内实施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 6 个，支持实施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 9 个。资金优先支持铁水联运、公铁联运、陆空联运等综合货运枢纽建设，实施期内支持实施的 9 个枢纽项目均具有多式联运服务功能，实施期内实际累计完成投资 279.1 亿元，完成率 101.4%；重点枢纽多式联运换装 1 小时完成率 100%；实施期内国际货物运输量年均增长 6.9%；实施期内平均多式联运量增长率 43.0%；三年实施期内，重点项目清单中所有项目吸引带动社会投资总金额 235.3 亿元，通过中央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撬动社会资本，吸引了大量社会资本参与广州综合货运枢纽、集疏运体系以及相关设施设备和信息化的建设，吸引带动社会投资作用明显；项目资金在保通保畅、应急保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025 年，珠海枢纽经济区生产总值 1103.9 亿元，枢纽经济带动效应显著，成为区域经济增长新引擎；2025 年珠海市纳入核定投资额的项目合计吸引带动社会投资 4.7 亿元，补助资金吸引带动社会投资作用明显。珠海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建设实现了从“基础设施建设”向“链条价值创造”的跨越。通过保通保畅强韧运输链、完善集散功能稳定供应链、提升应急能力保障安全链，社会效益指标全面达成，有力支撑了“补链强链”政策目标的实现。

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

2025 年，我省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大力推动交通数字智慧转型。我省推动“数字交通”走深走实，“一轴两网”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入选全国首批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示范区域，重点支持综合立体交通网“6 轴 7 廊 8 通道”。2025 年实施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21 个（公路项目 19 个，水路项目 2 个），我省始终坚持科技赋能、绿色低碳，交通新质生产力发展动能澎湃。科技创新驱动行业变革。深化“基建+科技”协同创新，依托狮子洋通道、黄茅海通道等重大工程开展科技项目 254 项。获国家科学技术奖 1 项、省科学技术奖 21 项，智慧交通建设全面推进。我省“一轴两网”（京津冀-粤港澳主轴京港澳通道，大湾区干线公路网和高等级航道网）交通基础设施数字

化转型升级入选全国首批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示范区域。新质生产力培育成效显著。加强自动驾驶政策支持，推动文远知行、小马智行等在广州等地开展测试应用。标准引领支撑更加有力。先行先试开展公路建设标准化体制研究。智慧公路、城际铁路、安全应急、造价管理等重点领域标准供给精准高效，推动发布地方标准 30 项、“湾区标准” 27 项、厅指导性技术文件 19 项，打造形成“广东交通标准”品牌。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公路水路建设：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指标，指标值“ $\geq 80\%$ ”，全年实际值“80%”。有关项目建设完成后，有效改善了当地交通出行环境，群众出行更安全、放心，司乘人员对交通环境认可度高，广大群众十分满意。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结合当地实际，各地能尽量满足沿线居民的合理要求，对群众的诉求积极给予解决，得到了群众的广泛支持，并带动当地经济、旅游业的发展，改善沿线群众的出行环境。

公路、水路应急抢通：公路方面，司乘人员认可度指标，指标值“ $\geq 90\%$ ”，全年实际值“90%”；内河航道方面，获得中央补助项目单位满意度指标值“ $\geq 90\%$ ”，全年实际值“ $\geq 90\%$ ”。

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使用服务的企业满意度，指标值“ $\geq 80\%$ ”，全年实际值“80%”。

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出行服务满意度，指标值“ $\geq 80\%$ ”，全年实际值“80%”。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省将根据交通运输重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资金下达及使用等情况，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分析，将绩效自评结果及整改情况结果作为今后预算安排、资金分配和相关决策的重要参考。

本次交通运输重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规定范围内进行公开。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